



方寸间的逍遥游

——叶北海小小说印象

□张劲松

近两年，经常听朋友说起叶北海。这个名字好记，有古意有武侠味，容易让人联想起庄子的北冥有鱼，古龙的圆月弯刀花满楼。可惜一直没有见到他本人，也没有机会读到他的作品。直到前不久，潍城区作协主席朱建霞发来一组总题为《北海闻见录》的小小说，才识君真面目。

这是一组以老潍县城为背景、颇具文化意蕴的小小说，篇幅均控制在2000字以内，读来没有疲倦感。如同饮二两半装的小瓶二锅头，入口绵软，下肚回甘，余味悠长，是典型的北方纯粮食烧锅口味，且年份足够，如果不加以介绍，我会以为这是出自民国人士的手笔，文笔清爽凛冽、精干简约，如果换成竖排版繁体字的印刷，会更显示出它古朴的韵味。

初读是故事。打开叶北海的小小说，首先被吸引的是神奇的故事，我一下子想起了当年发行量极大的《故事会》。那时，我几乎每期都买，一家人传看，最喜欢的栏目是传奇故事和中篇故事。叶北海的小小说能够经常被《故事会》转载，说明其写作形式游走在故事和小说之间，是适合大众阅读、老少皆宜的。他找到了一种方式，一种适合于当下读者快餐式阅读的方式，用简约的文字，把承载着老潍县人文气息的故事传播扩散开来，把一棵棵历史的树移植成盆景呈现在现代都市的展厅里。作者回归到市井，做一个纯粹的说书人、讲述者，回到小说最初的原点，很好地解决了现代小说与读者的沟通问题。

再读是小说。顺着叶北海设计的潍县导游图走下去，看到的不是风景，是一个个如雕像般沿街而立的古灵精怪的人，是一件件在记载夹缝中遗落的奇闻轶事。不由不让人想到冯骥才先生的小说集《俗世奇人》。叶北海在有限的篇幅里，把人物立住、事情讲完实属不易，何况人物如斧削刀刻，故事如九曲流水。他的小说里，隐隐能看到传统笔记小说，自魏晋到唐宋、明清，一路走来，不断完善发展的影子。

深读是韵味。品味《北海闻见录》，虽未见全

书，但十几篇足以见其味，像是评价一个饭馆的口味，十几道菜足够了。如实讲，“吃”出了三种味道：

一是“真实味”，真材实料，货真价实。小说善于运用真地名、真人名、真细节，增强可信度和真实性，唯独故事是虚构的，如同在一个真实的花盆里培育出虚构的花朵。叶北海用潍县城、通济门、白浪河、东关、北关等一系列真实的地名元素，搭建起一个个精巧的戏台子，有些人物也是真实的，如郑板桥、李文藻等，在舞台上演绎人生悲喜剧，让观者深陷其中，不能自拔。

二是“古典味”，古色古香，古朴雅致。小说中的场景、道具，甚至人物，仿佛被岁月打磨出了包浆。这种打磨，是叶北海传统文化精神和国学底蕴的体现，是沉浸在故纸堆里经过无数淘洗后事物发出的温润的光。小说里，木匠各种门类的介绍、旧时考场作弊方法的解悉、杏子种种吃法的描述……娓娓道来。看似闲笔，实则丰盈了小说的气场，而这些闲杂的知识，来自于叶北海日积月累的钻研。正如他本人所说，他的好多小说不是写出来的，是磨出来的。

三是“干爽味”，干干净净，清清爽爽。早年间住平房的时候，人们习惯将被褥拿到太阳底下晾晒，晚上盖在身上，自然、干燥、透气，还有一股阳光的香味。我喜欢的小说语言就是这种味道。在叶北海的小说中，隐约可以嗅到阳光的味道，这既需要语言的天赋，又要有后天专业的训练，端庄内敛，古朴自然。在老城旧事、市井烟火中的一做一念、一收一放尽显人文风骨，有文脉传承的“精气神”。叶北海的叙述到位得体，有游十笏园的感觉，一步一景，别有洞天，让人觉得园林虽小，包容万千。

据说，叶北海每写完一篇，都要做减法，把字数严格控制在2000字以内，特别是删减到最后差十几个字的时候，是很痛苦的。这方面我倒是没有体验，因为我几乎不写小小说。但是在这篇文章里，我愿意试验一下。好的，就此打住。

把盏为乐

□路来森

饮酒为何？有人说“喝酒图醉”，乐亦醉，愁亦醉，一醉方休，方为至乐。但，也有人说酒至微醺是最佳状态。微醺，陶陶然，晕乎其中，如神仙云游，如庄周梦蝶，那份逍遥，才是至乐。

众说纷纭，不过，此两种状态，似乎都是从饮酒的结果上来考虑的。除了结果，还有一个“过程”，有时候，过程似乎比结果更重要。

因此，饮酒者还有一派，谓之“过程派”。他们喝酒，享受的不是结果，而是喝酒的过程，对于他们来说，喝酒的过程就是一种至高的生活享受。

这一派人，多为年高者，或者喜欢孤独者，更有一些，是文化修养极高者。

乡村老人，多喜欢独酌，慢酌。

酒肴不多，三两个菜，甚至只有一盘油炸花生米或者一碟小咸菜即可。从前的老人喝酒，喜欢用酒壶、酒盅。酒壶，通常是一把锡质酒壶，大肚、细脖、阔口，一壶酒一般在三两左右；酒盅，则是白瓷小盅，酒入其中，瓷色纯然一白，酒色略微泛青，如淡雾浮水，很是有一份青色映入帘来的快意感。老人倒酒的那个过程也好，很具一份美感：右手捉住酒壶，脑袋微倾，眼睛斜斜看向酒壶，目不转睛，酒水如线，丝丝缕缕倒入酒盅中，酒满后，酒面泛起碎碎的酒花。毕，缓缓放下酒壶，老人的脸上，随之泛出浅浅的笑意。我觉得，老人是很享受这个倒酒的过程的。

倒酒毕，端起酒盅，放到唇边，轻轻抿一口，只能说是“抿”，因为抿毕，酒盅里也只是下去了浅浅一线。一抿入口，随之，夹一点菜肴，缓缓咀嚼着，老人颌首浅笑，一派心满意足。

这个过程，要反复进行，时间慢慢拉长，一顿小酒，总要喝上两三个小时的。也许，喝不了多少，但老人就愿意喝，他享受的就是这个喝酒的过程。缓缓酌来，有所思，思什么并不重要，重要的是这个喝酒的过程，抚慰了老人那颗曾经历了悲欢离合的心。

我还不是很老，但我喜欢独处。所以，偶有小

酌，亦是喜欢独酌、慢酌。

我特别喜欢找一家小酒馆，选一角落处，坐定酌酒。周围，也许环境嘈杂，但我的那个角落、我的一颗喜欢独处的心，屏蔽了周围的嘈杂，自然心生一份超然的独乐。三两个小菜，一杯白酒，慢慢酌来，一边酌酒，一边看酒馆世态人情，这对我来说，是一种享受。更多的时候，在酌酒的过程中，我心无旁骛，陷入自己的沉思冥想之中：想生活，思往事，想到自己读过的某一本书或者某一篇文章，或者浮想联翩，想到自己曾经旅迹所至的地方，仿佛又一次旧地重游。

并非刻意为之，只是因为喜欢写作，习惯使然。不以为苦，反以为乐。我觉得这份思考，正是我独酌过程中的享受所在。

陶渊明喜欢饮酒，而且更喜欢醉酒。不过，对于饮酒的过程，他似乎也很享受。“挥兹一觞，陶然自乐”，那一个“挥”字，呈现的既是一个动作，也是一个过程：满满一杯酒，一下倒入口中，何其潇洒？难怪他“陶然自乐”乎。

苏东坡酒量不大，但喜欢饮酒。为此，他还作了不少饮酒的诗文，如《酒瘾赋》《浊醪有妙理赋》《酒子赋》等，最出名的莫过于《和陶饮酒诗二十首》，其中一首，苏东坡如此写道：“吾饮酒至少，常以把盏为乐。”并且是“偶得酒中趣，空杯亦常持”，把盏，举起酒杯，是喝酒过程中的一种行为表现，苏东坡常以此为乐，至于喝多少酒，醉与否，都不重要了。空杯可，醉了便倒头大睡，“倒床自甘寝，不择菅与蒻”，但不举杯不行，因为“得酒未举杯，丧我国忘尔”。

你看，东坡饮酒，实在是更享受那个喝酒的过程啊！

把盏为乐，真好。乐在何处？乐在酌酒的结果，乐在酌酒的过程，更乐在酌酒有德，如袁枚所言“酒味吾不知，酒意吾能领”，能领会“酒意”，才是真乐所在也。

那一方静池

□王辉

无风，揉不起半皱春纹
无雨，漫晕淡淡夏痕
柳底藏莺的倒影，早已消隐
只剩青荷轻颤，坠着微凉低吟

谁曾摇桨，划破暮色安宁
掷一枚石片打水漂
轻得胜一纸碎笺
回身而立，脚步却沉若千铅

池水留不住夜的妆容
晨光捻作丝纶长钩粼粼水面
钓起一颗喷薄欲燃的心

蒲扇摇落浮光

□曾小琴

蒲扇摇落浮光
蚂蚁搬运着比晨露更沉的甲壳虫
指尖随意一划，整支队伍散成标点
我的蒲扇悬在半空，忘记该把谁拨回

石阶尚有余温，起身时膝骨轻响
这声音，比拨散的蚁群更像我
它们在裂隙里搬运
比甲壳虫更轻的自己的影子

蒲扇的风穿过我
云层翻动，像谁松开了手指

